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2-AS35-08R2

修正案号: 39-5405

一. 标题: 滑动舱门滚轮和滑轨磨损检查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安装了未按改装指令MOD 073287和/或MOD 073290改装或已经符合EUROCOPTER Service Bulletin No.52.00.29或No.52.00.22的滑动舱门的

-AS350B、BA、BB、B1、B2、B3和D型直升机。

注: 本适航指令专为维护人员和机组制定。

三. 参考文件:

1. EASA AD2006-0249

2. DGAC AD F-2002-344-093R1

3. CAD2002-AS35-08R1 39-4645

4. EUROCOPTER Service Bulletin No.52.00.29

5. EUROCOPTER Service Bulletin No.52.00.22

6. EUROCOPTER Alert Service Bulletin No.05.00.41 或后续批准的版次。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2-AS35-08R1, 39-4645

本适航指令是由于飞行中滑动舱门后部滚轮移动严重磨损滑轨的报告而颁布。如果这个缺陷不纠正,可能造成飞行中滑动舱门丢失。

本适航指令覆盖参考的Alert Service Bulletin(ASBs)第2版,并规定实施改装指令MOD 073287和/或MOD 073290,也符合删除本适航指令中给

定说明的Service Bulletin No.52.00.29或No. 52.00.22。

从适航指令CAD2002-AS35-08R1生效之日，即2004年12月1日起，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否则必须完成下面工作。

1. 下次飞行前，在不超过100飞行小时的时间间隔，按照参考的ASB第2. B.1节规定，检查滚轮直径和中锻滑轨对接处前端尺寸。

2. 按照定义在参考的ASBs第2. B.1节上的准则，采用符合参考的ASBs第2.B.2节规定的措施完成下面工作：

-判据 $C1 \geq 5\text{mm}$ 并且 $C2 \geq 1.5\text{mm}$; 飞行中允许开门。

-判据 $C1 < 5\text{mm}$ 并且/或 $C2 < 1.5\text{mm}$; 飞行中禁止开门。在直升机上加装规定限制的标牌。

3. 作为备件的滑动舱门安装在直升机上之前，采用上述第1. 和第2. 节的方法完成工作。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2006 年 9 月 12 日

六. 颁发日期：2006 年 9 月 12 日

七. 联系人： 任国权

民航东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488293924